

证券代码：300300

证券简称：汉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2-033

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2年8月1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经公司董事长吴艳女士提名，公司提名、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资格审核，董事会聘任王丽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。

截至公告之日，王丽平女士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票300,000股，占总股本0.34%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王丽平女士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王丽平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一致同意聘任王丽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王丽平女士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天目山路181号天际大厦6层

邮政编码：310000 联系电话：0571-89938397

联系传真：0571-88303333 电子邮箱：hakim@hakim.com.cn

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八月一日

附件：王丽平女士简历

王丽平：女，出生于 1970 年 6 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厦门大学会计学本科毕业，浙江大学企业管理学硕士毕业，高级会计师。

工作经历：2002 年 2 月至 2009 年 10 月先后任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、财务部经理、财务总监，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，2003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上海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，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绍兴百大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监事，2007 年 11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温州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。2010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，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，2012 年 4 月至今暂代本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目前，王丽平女士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票 300,000 股，占总股本 0.34%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